

96 學 年 度 進 修 學 士 班 開 班 輔 系 一 覽 表

學 系	畢業學分	申 請 須 知
中 國 文 學 系	28	1、一年級學生申請：國文上學期成績及下學期期中考達80分以上（請附國文任課教師下學期期中考試成績證）。 2、二年級以上申請：一年級國文成績均須達80分以上。 3、若已抵免者，入學年前學期學業平均需達80（含）分以上。 4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
歷 史 學 系	32	條件不限。
哲 學 系	24	條件不限。
大 眾 傳 播 學 系	32	1、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，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。 2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3、經系主任審核後擇優錄取，至多6名。
圖 書 資 訊 學 系	32	1、須先修讀過電腦相關課程（請先持成績單至圖資系辦公室ES218認定），始得提出申請。 2、繳交「自傳」及「修讀計劃書」各乙份。 3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4、面試後擇優錄取。（6月5日下午6：00於ES218舉行）
英 國 語 文 學 系	36	1、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。 2、共同英文上、下學期成績平均達85分（經抵免者附原校成績單）。 3、需對英美文學有興趣者，並請仔細閱讀英文系課程說明（請自行上網查閱）。 4、自備英文歷年成績單。 5、依申請同學成績排序，取前15名參加口試，擇優錄取。 ※公告口試名單：6月4日 ※口試時間：6月5日下午4：00 ※口試地點：進修部大樓ES510系辦公室
日 本 語 文 學 系	40	1、前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5分（含）以上。 2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3、依申請同學成績排序取前5名。
數 學 系	20	1、限進修學士班2、3年級學生申請。 2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經 濟 學 系	34	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0分以上。

96 學 年 度 進 修 學 士 班 開 班 輔 系 一 覽 表

學 系	畢業學分	申 請 須 知
法 律 學 系	36	1、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 70 分以上，無任何一科不及格。 2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3、經系主任審核後擇優錄取。
企 業 管 理 學 系	36	1、繳交「自傳」及「修讀計畫書」各乙份。 2、繳交「申請輔系意願說明書」乙份。 3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
統 計 資 訊 學 系	24	1、自備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2、經系主任口試再擇優錄取。 ※口試時間：6月12日下午6點 ※口試地點：ES812 教室
國 際 貿 易 與 金 融 學 系	31	1、企管系與會計系學生，因課業性質過於接近，故不予接受申請。 2、前學期德育（操行）、智育（學業）、體育成績都達 75 分（含）以上者。 3、須繳交「申請輔系意願說明書」、自傳（2 者均為 A4 規格）、中文歷年排名成績單正本乙份。 4、符合條件同學，參酌各系學生分散原則最多取 15 名。

備註：96 學年度輔系不開班學系為餐旅管理學系、會計學系。